

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 初中数学班

2019 年度第 1 次（总第 7 次）集中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初中数学班 2019 年度计划的要求，将于近日对本学科培养人选进行集中研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培训时间

1. 报到时间：2019 年 3 月 25 日 10:00-12:00。
2. 培训日期：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3 月 30 日，共 6 天。
3. 培训时间：上午 9:00-12:00，下午 1:00-4:00。

二、集中地点

报到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恕园 3 号楼 3 楼前台教育交流中心。

研修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恕园 7-315 及各实践学校。

三、培训模块及形式

理论研修（学科教育研究、专家引领）、教学实践（课堂研究、课堂观摩、反思提高）。

四、培训缴费

1.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教师培训相关问题的通知》（浙教办计[2018]88号）、《杭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杭州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杭财行[2018]3号）文件相关规定，收费标准为320元/人/天，此次培训共6天，共计1920元。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

2. 缴费方式：

（1）支付宝：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在报到日前完成缴费。操作方法：**预先绑定本人公务卡或银行卡**，扫二维码缴费（标“*”为必填项）；支付完成后截屏保存好转账记录发项目负责人。

（2）汇款：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在报到日前汇入我校账户；务必在汇款单位备注栏中注明：**“经亨颐学院+初中数学+学员姓名”**；



杭师大经亨颐学院
支付宝收费二维码2

户名：杭州师范大学；开户行：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帐号：331065950018000482533；

3.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请来电咨询阮老师(0571-28867925, 13588411966)。

4. 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培训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五、相关提示

1.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www.hzjsjy.com）的“**通知公告**”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

2. 培训期间请各位学员安排好工作和生活，安心学习，一般情况不得请假。

3.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培训期间缺课时间超过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

